

啟示錄鑰詞解意（二）

四、猶太人

猶太人在末世的角色十分重要。那時他們至少要被分成四組，我們需要對這四組猶太人的具體角色有一個概略的認識，這樣，我們才可以知道猶太人在末世的角色。

第一組：背道者。這一組就是但以理書九 27 節所指的，他們與敵基督訂立盟約。這批猶太人佔以色列人口的三分之二，在敵基督毀約時要死於世界性的逼迫之中。亞十三 8 耶和華說：這全地的人，三分之二必剪除而死，三分之一仍必存留。

第二組：十四萬四千人。這一批末後信徒要在**大災難**期間廣傳福音。（啟七 1-8）

第三組：猶太基督徒。除了十四萬四千猶太人之外，還有許多猶太人要在**大災難**期間歸信基督，得蒙救恩。啟示錄七 9-10 節中的一批人必定包括以色列信徒。

啟七 9-10 此後，我觀看，見有許多的人，沒有人能數過來，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衣，手

拿棕樹枝，大聲喊著說：願救恩歸與坐在寶座上我們的神，也歸與羔羊。

第四組：忠心遺民。安然經過大災難的三分之一人口中包括這一批猶太人（亞十三 8-9）。他們在大災難期間，既不信基督是彌賽亞，也不接受敵基督。他們被描述為在大災難後半期中受到神的保護，免遭敵基督毒手的婦人（啟十二 6, 13-17）。到了耶穌即將回到世上的時候，這批遺民要歸向基督。亞十三 9 我要使這三分之一經火，熬煉他們如熬煉銀子；試煉他們，如試煉金子。他們必求告我的名，我必應允他們。我要說：這是我的子民。他們也要說：耶和華是我們的神。

這也是主再來的主要先決條件，非等到猶太人全家得救，籲請祂回來，耶穌是不會來的。聖經支持此觀點的主要經文有以下兩段：

亞十二 10 我必將那施恩叫人懇求的靈，澆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他們必仰望我，就是他們所扎的；必為我悲哀，如喪獨生子，又為我愁苦，如喪長子。

太二十三 37-39 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你常殺害先知，又用石頭打死那奉差遣到你這裡來的人。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

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看哪，你們的家成為荒場留給你們。我告訴你們，從今以後，你們不得再見我，直等到你們說：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

耶穌基督回來以後，這些忠心的猶太遺民要進入千禧年的國度，基督要在耶路撒冷執掌王權統治他們。

五、十四萬四千人

（一）啟示錄七章中的十四萬四千人

啟示錄七 1-8 節：此後，……我又看見另有一位天使，從日出之地上來，拿著永生神的印。他就向那得著權柄能傷害地和海的四位天使大聲喊著說：地與海並樹木，你們不可傷害，等我們印了我們神眾僕人的額。我聽見以色列人各支派中受印的數目有十四萬四千。猶大支派中受印的有一萬二千；流便支派中有一萬二千；迦得支派中有一萬二千；亞設支派中有一萬二千；拿弗他利支派中有一萬二千；瑪拿西支派中有一萬二千；西緬支派中有一萬二千；利未支派中有一萬二千；以薩迦支派中有一萬二千；西布倫支派中有一萬二千；約瑟支派中有一萬二千；便雅憫支派中受印的有一萬二千。

1. 他們的身分

他們不是教會，因為教會此時已經到天上去了，即如二十四位長老所代表的。

聖經把十四萬四千人這總數的來源說得非常明確，說他們是“以色列人各支派中受印的數目”，並逐一提出那些支派的名字。大災難又被先知們稱為“雅各遭難的時候”（耶三十七；但十二1），與以色列人有特別關係，是理所當然的。所以他們必然是大災難中有信心而蒙保守的以色列人。他們應該是在教會被提之後大災難期中信主的以色列人。他們既然經過大災難期，理應是災難期中悔改信主的人。

問題：若是教會早已被提升天，這十四萬四千又如何在大災難初期歸信基督的呢？誰傳福音給他們呢？答案是：在啟示錄十一章，末期的前三年半有兩個見證人為福音大膽作見證，然後被殺。那二人所行的神蹟與舊約中的摩西和以利亞所行的相似，對大災難期中的以色列人必然會產生若干程度的效果，所以在這期間有以色列人因這兩個見證人所傳的福音信主，應該是合理的推想。

他們也可能是藉著那些沒有被提卻在大災難中對主忠心的基督徒所傳之福音，藉著所留

下的聖經、書籍、音像等作品而信主的；又或者十四萬四千人都有大馬色路上遇見主的特別的經歷，榮耀的基督親自向他們顯現並呼召他們歸向自己。

2. 為什麼十二個支派中沒有但和以法蓮？

比較合理的解釋如下：

啟示錄第七章並列了約瑟及瑪拿西支派，而略去以法蓮和但兩個支派。對於但支派，一般認為是因為敵基督要從但支派出來。但是更好的解釋是，但支派之所以被除名，是因為它是率先拜偶像的支派（士十八 **2, 30-31**；王上十一 **26**；十二 **28-30**）；而申命記二十九 **18-21** 節明說勾引以色列人拜偶像者必被剪除。因此，但和以法蓮在這裡被除名，極有可能是因為以色列分國時，北方的耶羅波安為防止以色列人上耶路撒冷守節獻祭，造了兩個金牛犢，分別設於但和以法蓮，並宣稱那兩隻金牛犢就是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的耶和華，而陷以色列國於拜偶像的罪（王上十二 **28-33**）。從耶羅波安起，北方以色列國的諸王，沒有一人能離開耶羅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的那罪”，即拜金牛犢的罪。但和以法蓮更日漸變成以色列人拜偶像的主要集中點。尤其是以法蓮支派，舊約先知用“以法蓮”代表全以色列時，多半是

把以法蓮作為以色列人悖逆神的代表。

3. 他們所受之印記

這十四萬四千人的第一件事就是他們要先準備好事奉神：“地與海並樹木，他們不可傷害，等我們印了我們神眾僕人的額。我聽見以色列人各支派中受印的數目，有十四萬四千。”（啟七 3-4）

大災難時期，在地上隨從獸的人，要在右手或前額帶有獸的印記（啟十三 16）。與此同時，主也要將祂的印記印在十四萬四千人的額上。他們在額上受神特別的印記，與十三章中那敵基督的獸，使屬他的人們在手上與額受印記，顯出是同一時期而不同的兩類人，都是留在地上經過大災難期的人。這十四萬四千人憑著印記被分別出來事奉神。

湯馬士（**Robert Thomas**）說：印記表示歸屬。印在額上乃因位置明顯，也最高貴，是最容易辨認的地方。

他們既被稱為神的眾僕人，且受了永生神的印，可見他們是有真信心的人。他們不但按肉身是神的百姓，按信心也是神的真子民。他們又被呼召去遍傳福音，他們是神在大災難期興起來事奉祂的以色列人。

既然這是教會被提之後神在世上興起的一次大復興，這十四萬四千位傳道人必要受到特殊的保護，才能廣傳救恩之道。為要保護他們，在這些傳道人的身上帶有特殊的印記。在四天使將神的審判帶到地上（啟七 1-3）之前，神先叫他們印上印記。因此，他們可免於大災難受到神的震怒或是撒但的折磨（啟九 4；十二 17）。

4. 他們的使命

這十四萬四千以色列神僕的基本使命是勇敢地在大災難期間傳揚基督福音。在大災難期間有兩群人，一群是十四萬四千猶太傳道人，另一群是無數外邦的信徒。十四萬四千的傳道事奉是因，千萬人得救是果，合起來就成為當世所有得救之人。這些蒙了印記的神僕要成就馬太二十四 4 節：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然後末期才來到。

（二）啟示錄十四章中的十四萬四千人

啟示錄十四 1-5 節：我又觀看，見羔羊站在錫安山，同他又有十四萬四千人，都有他的名和他父的名寫在額上。我聽見從天上有聲音，像眾水的聲音和大雷的聲音，並且我所聽見的好像彈琴的所彈的琴聲。他們在寶座前，並在四活物和眾長老前唱歌，彷彿是新歌；除

了從地上買來的那十四萬四千人以外，沒有人能學這歌。這些人未曾沾染婦女，他們原是童身。羔羊無論往哪裡去，他們都跟隨他。他們是從人間買來的，作初熟的果子歸與神和羔羊。

這段經文可稱為錫安山的歌。因為經文說有羔羊站在錫安山，還有十四萬四千人跟祂一起。錫安山在耶路撒冷。

約翰在異象中看見羔羊和十四萬四千人站在錫安山。這一定不是地上的錫安山，因為地上的錫安山容納不下這麼多人。希伯來書以錫安山預表天上的城邑。

1. 他們是同一群人，還是兩群人？

這段經文提到的十四萬四千人，是否是第七章中的十四萬四千人？解經家們有不同的見解。啟示錄第七章明說是十二支派的猶太人，而且是在地上的，而在本處卻沒有指明是不是猶太人，只說他們是基督從地上所買贖的人。所有被基督買贖的都包括在裡面，有可能指在所有基督徒中特別蒙揀選的得勝者。

2. 兩群人的異同之處：

1) 他們的相同點：

A. 他們的數目完全相同。

B. 他們都在額上受了記號，無論是受印或寫上名字，都顯明是屬神的人。

2) 他們的不同點：

A. 第七章所記的人是在地上；十四章所記的則在天上。

B. 第七章明指是猶太人中的十二支派；而十四章明說他們是從“地上買來”的，不限於十二支派。

C. 第七章之人是額上受印；十四章之人是額上寫了羔羊和神的名。

多數解經家把這兩群十四萬四千人看作兩群人。因為神可能在以色列人中揀選十四萬四千人，並在全“地上”另揀選十四萬四千的得勝者。

但請注意：第七章的十四萬四千人，是在地上的大災難中不受傷害的。但十四章中的十四萬四千人，偏重於敘述他們在天上的蒙福情形，沒有指明僅限於在大災難中的人。所以，這十四萬四千人是另一群得勝者，是有可能的。

七 14 節說，這些人是從大患難中出來的，曾用羔羊的血，把衣裳洗白淨了。這節經文確定地指出這些人乃是大災難期間為主殉道之

人。我們看見這些人出現在天上，因為他們均為敵基督所殺害。在災難時期接受基督，通常等於要殉道受害。在忠心地完成了在世的事工之後，他們極可能被敵基督殺害而成為殉道者，而現在他們都在天堂裡了。

3. 他們是怎樣的人？

1) 他們是額上有神和羔羊的名的人

這蒙揀選的十四萬四千人，額上都有神和羔羊的名。啟示錄有時提及有印記或名字在人的額上，表明這些人是屬神的。在大災難中，所有屬獸的人，都有獸印記和獸的數目（666）在額上。那在額上有神和主耶穌名字的十四萬四千人，也可以被人一眼看出是屬神的人。

今天我們是否是一個得勝者呢？我們都願意做一個得勝者。在一場戰爭裡面，可能你會有很多的小失敗，但若最後勝利屬於你，你仍是這場戰爭的勝利者。

2) “他們原是童身”

十四 4 節：這些人未曾沾染婦女，他們原是童身，羔羊無論往哪裡去，他們都跟隨祂。他們是從人間買來的，作初熟的果子，歸與神和羔羊。

這裡說這十四萬四千人為童身，未近女色。從經文字面看來，所指的可能是他們乃獨身的神僕。但是，若是在肉身方面不娶不嫁才可以成為特選的得勝者，實際上等於說神配合男女婚姻關係是不聖潔的。若必須保持獨身不娶不嫁才成為聖潔、無暇，實際就是靠行為得救，與救恩原理相悖。

因此，大多數解經家以為這是象徵著靈性上的純淨無暇，沒有被異端邪說所污染。“童身”不是指貞潔之童女。

這裡還說“這些人未曾沾染婦女”，故有人認為這裡的“他們”是指男性。但聖經用語的習慣常以男性包括女性，例如“弟兄們”之稱謂，也包括姊妹在內的。所以這裡的童貞也是這樣用法，指這些得勝者向基督的心志純一忠貞，在祂以外，別無所愛。

按聖經用語習慣，對神的不忠，就是屬靈的淫亂。因此童身的意思是向神的心是貞忠的，不會在主以外喜歡別人，像丈夫在妻子以外喜歡別的女人那樣。第五節更補充說：“在他們口中察不出謊言來，他們是沒有瑕疵的。”這完全是形容這些人專心愛主，沒有別的動機，專一的求神喜悅。這群人之所以成為毫無

瑕疵，是因為他們緊緊跟隨羔羊。他們被耶穌的寶血潔淨到毫無瑕疵的地步，而成為特別蒙揀選的人。更重要的是他們的救主羔羊是無瑕無疵的獻上給神，信祂的人，都承受了祂的聖潔，成為我們的聖潔。（林前一 10，三 9）

3) 他們是緊跟基督的人

照這段經文的描寫，無論羔羊到哪裡去，那十四萬四千人都跟着祂。羔羊是指耶穌基督。這情景是要表明這十四萬四千人在世上時就已經是忠心跟隨基督的人。在艱難的大災難期間，不論為基督受勞苦、毀謗、逼迫、被家人丟棄、受眾人鄙視，他們都始終如一、亦步亦趨地緊跟基督，從不曾因苦難而離開主。

4) 他們是“初熟的果子”

他們也是初熟的果子歸給神。這裡的“初熟的果子”應指將最好、最新鮮的獻給神。

弟兄姊妹，我們是否可以保持一個愛主的心志，時刻像初熟的果子？